

证券代码：601633
转债代码：113049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公告编号：2026-070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变更会议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2026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2. 原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3. 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33	长城汽车	2026/6/22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

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二次H股类别东会议及 2026年第二次A股类别东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9 ）， 为方便更多投资者现场出席年度股东会，现就原公告中召开地点变更情况说明如下：

变更前：

召开地点：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朝阳南大街2076号长城汽车哈弗技术中心会议室

变更后：

召开地点：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朝阳南大街2122号保定爱情城酒店会议室

三、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朝阳南大街 2122 号保定爱情城酒店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 年 6 月 26 日

至2026 年 6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及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经营方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 A 股及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 A 股及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2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暨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6.01	关于重选魏建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02	关于重选赵国庆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03	关于重选李红栓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04	关于重选何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1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3)人
17.01	关于重选邹兆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17.02	关于重选范辉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17.03	关于选举田雅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二) 2026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A股及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2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暨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议案	√

(三) 2026年第二A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A股及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2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暨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议案	√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2025 年年度股东会)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5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经营方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修订《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 A 股及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 A 股及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2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5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暨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01	关于重选魏建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16.02	关于重选赵国庆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16.03	关于重选李红栓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16.04	关于重选何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1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
17.01	关于重选邹兆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17.02	关于重选范辉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17.03	关于选举田雅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授权委托书（2026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A股及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	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暨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

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